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就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新增全资子公司国科恒兴（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内容，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各方签订资金监管协议，有利于更加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借款事项后续具体工作，包括不限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事项。

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三、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该事项的实施，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

四、关于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分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其公司日常业务的需要，下属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提供担保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发生导致公司利益倾斜的情形。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事项。

五、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我们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核查，基于客观、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发表如下意见：

1、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97,500 万元，均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的担保，占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净资产的比例为 64.13%。上述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除上述担保事项之外，公司无其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

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控制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风险，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张金鑫

姜澍

陈鑫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8 日